

附件 6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D3YN202405220001)

公示单位：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15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220001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西山区融创文旅城 1 期附近有很多断头路生活垃圾堆积，1 期烂尾楼堆有建筑垃圾，影响草海环境。
办结目标	清理交付地块间道路旁垃圾，完成 A10、A27 地块内垃圾清运，及时对建筑材料进行覆盖。
整改措施	（一）昆明市西山区融创文旅城 1 期已交付地块之间道路因未交付，确实存在道路端头和路边被堆放生活垃圾，未及时处理问题。 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对融创文旅城断头路既有生活垃圾摸排工作，并督促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环卫）和物业公司开始对既有生活垃圾进行应急整治清理，同时要求环卫公司和物业公司做好长期对周边环境的管理工作，切实保证无失管地带。 （二）昆明市西山区融创文旅城 1 期附近正在积极寻求复工的 A10、A27 地块内存在未清运建筑垃圾及未覆盖砂石料等，尤其 A27 地块，影响美观。 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对 10、27 地块在内的融创文旅城建筑工地摸排，并督促参建单位按照既定整改时限将建筑工地内现存能清除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完成，对暂无法清运建渣和砂石料，应统一堆集采用绿网覆盖，同时建立常态化巡查管控机制，定人定责，确实要求建设单位做好日常管理工作，把停建工地管控到位，保证其整洁。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针对“昆明市西山区融创文旅城 1 期已交付楼栋之间道路确实被堆放生活垃圾，未及时处理问题。”按照长效机制对融创文旅城部分区域 7 个生活垃圾点（230 只垃圾桶）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做到日产日清。 （二）针对“昆明市西山区融创文旅城 1 期附近正在积极寻求复工的 A10、A27 地块内存在未清运建筑垃圾及未覆盖砂石料等，尤其 A27 地块，影响美观”问

	题落实情况。该工程已完工，问题已完成整改。
自查自验 和市级验收情况	2024年11月12日，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西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马街街道办事处组织了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 2025年12月12日，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市级验收。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市级验收。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 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员及电话：吴江，68332810。